

证券代码：000540

证券简称：中天城投

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5

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四期）发行完成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 29 次会议和 2015 年第 5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公司 2015 年第二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》，以及获得的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》（深证函[2015]524 号），公司按照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[2015]第 113 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申请非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的公司债券。

本次非公开公司债（第四期）为无担保债券，主承销商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联席主承销商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债券简称：15 中城 04，债券代码：118451，发行规模 20 亿元人民币，票面金额

100 元，按面值平价发行，债券品种为 2+1 年期，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，票面年利率为 8%，起息日为 2015 年 12 月 29 日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非公开公司债（第四期）的发行已全额完成认购缴款，募集资金净额已划入公司的募集资金账户，并正在办理相关登记手续。

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市，债券简称为“15 中城 01”、代码为“118369”。

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上市，债券简称为“15 中城 02”、代码为“118407”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九日